

高雄市政府第 772 次市政會議紀錄

(115 年 8 月 18 日高市府行國文字第 11530697100 號函更正)

時 間：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21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00 分

地 點：四維行政中心第三會議室

出 席：林欽榮 羅達生 李懷仁 王啓川 王宏榮 張家興
張硯卿 閻青智（吳淑惠代） 李瓊慧 吳立森
廖泰翔（林廖嘉宏代） 石慶豐 姚志旺
（梁銘憲代） 高閔琳 吳文彥 楊欽富 蔡易勳
蔡宛芬 江健興 趙瑞華 王志平 黃志中 張瑞琿
吳嘉昌 王文翠 張淑娟（黃榮輝代） 王世芳
陳冠福 項賓和 陳盈秀 侯尊堯 林楷軒 陳博洲
洪羽珊（陳海雲代） 楊瑞霞 林順裕 康人方
歐建志 陳月端 黃麟達 林志東 林燦銘 李文聖
林鴻位 蕭見益 劉國斌 劉文甲 陳毓君 陳景星
黃美玲（蔡宗和代） 賴美娥 陳秋霞 賴立齡
張淑貞 梅兆平 孫筱慈 車世民（張惠珍代）
楊純菁 王瑞麟 陳瑞勇 楊明融 蔡青芬 梁孔成
謝鶴琳 莊家柔 張純菁 吳茂樹 周益堂
（柯龍聖代） 張安君 黃伯雄 陳俊廷 朱淑華
陳靜蘭 陳昱如 吳進興 蘇平福 鄭明興 陳佑瑞

列 席：孔賢傑（林桂英代） 杜司偉（陳金山代） 駱韋志
（許佩芬代） 蔡怡甄 吳孟樺（王士誠代） 王中君

主 席：陳市長其邁

紀錄：黃歆瑩

壹、頒獎活動

都發局：

表揚「114 年度高雄市社區營造成果評比」優良的 18 個社區，金獎為大寮區義仁社區、杉林區月眉社區、杉林區老人福利協進會、旗山區廣福社區、仁武區烏林社

區、前鎮區興邦社區及橋頭區芋寮社區計 7 個；銀獎為前鎮區瑞昌鄰好社區、甲仙區寶隆社區、杉林區高雄市築夢新故鄉文化產業協會、杉林區社區發展協會、楠梓區金田社區、旗山區高雄市山澗八里永續促進會及美濃區龍肚社區發展協會計 7 個；銅獎為大社區翠屏社區發展協會、甲仙區大田社區發展協會、六龜區文武社區發展協會及鳳山區新海光社區發展協會計 4 個，特於市政會議公開表揚。

貳、報告事項

一、本次會議首長出席情形報告：

農業局姚局長志旺、交通局張局長淑娟、原民會洪主任委員羽珊、永安區公所黃區長美玲、橋頭區公所車區長世民及小港區公所周區長益堂另有公務，分別由梁副局長銘憲、黃副局長榮輝、陳主任秘書海雲、蔡主任秘書宗和、張主任秘書惠珍及柯主任秘書龍聖代理；民政局閻局長青智及經發局廖局長泰翔請假，分別由吳副局長淑惠及林廖副局長嘉宏代理。

二、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決議：同意備查。

三、主計處王主任秘書玉鈴報告：

115 年度資本支出執行報告。

運發局侯局長、環保局張局長、觀光局高局長、研考會陳主任委員、警察局趙局長、經發局林廖副局長、海洋局石局長、民政局吳副局長及新工處黃處長補充報告：

有關 115 年與以前年度資本支出預算預估至年底執行率未達標準 90%原因說明，及預算 1 千萬元以上且尚

未決標之案件辦理情形報告。

主席裁示：

(一) 准予備查。

(二) 謝謝主計處報告。針對 1 千萬元以上尚有 38 件未決標案件，請各主管機關督促所屬儘速完成發包；另針對執行落後案件，應確實檢討列管，並依下列指示辦理：

1. 請新工處加速辦理「永安區興龍橋改建工程」作業。

2. 請觀光局加速辦理「觀音山風景區改善工程」，優先改善登山步道等（如環保公園至高速尾路段）民眾使用頻率較高之基礎設施，並加強周邊水溝疏通，提升遊憩環境品質，本案請代理秘書長協助督導。

3. 請研考會與警察局就「燈塔計畫」與「監錄系統影像智慧分析平台擴充案」整體檢視，評估兩案介接整合之可行性，避免重複建置。

四、衛生局黃局長報告：

因應中聯油脂問題油品食品安全工作報告。

主席裁示：

(一) 准予備查。

(二) 謝謝衛生局報告。為強化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修法內容，請衛生局盤點本市食品安全執行實務所遇問題，儘速彙整具體修法建議，提供中央作為修法參考。

(三) 食品安全管理除配合中央政策及補助計畫辦理外，地方政府亦應主動檢視權責工作及執行機

制，並落實食安相關工作，請衛生局研擬本市食品安全工作推動計畫，強化政策規劃及制度檢討，每年至少辦理2次專家諮詢會議，邀集公共衛生、食品、藥品、醫材等相關領域專家，就法規及政策面進行檢討，提升本市食品安全治理效能。

參、討論事項

第1案－教育局：修正「高雄市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要點」部分規定一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函頒下達。

第2案－人事處：修正「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原則」第2點、第4點一案，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函頒下達。

第3案－財政局：本市前鎮區鎮昌段23-113地號市有非公用土地，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標售，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規定程序辦理。

第4案－財政局：本市小港區青島段一小段1075地號等8筆（共6案）市有非公用出租土地，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規定程序辦理。

第5案－財政局：本市左營區左南段1176-41地號等2筆

(共2案)市有非公用畸零地，擬完成處分程序後辦理讓售，請審議。

決議：通過，依規定程序辦理。

第6案－水利局：有關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本府辦理「因應氣候變遷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整體改善計畫」延續前期執行中工作案件等4案，經費計新臺幣6億9,047萬1,000元（中央補助5億6,618萬6,000元，本府自籌1億2,428萬5,000元）一案，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7案－水利局：有關本府執行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因應氣候變遷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整體改善計畫」延續前期執行中工作案之用地取得案，所需用地費總計新臺幣3億2,200萬元（中央補助款2億286萬元，另市府配合款1億1,914萬元），擬採「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8案－工務局：有關本局辦理「111-116年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分項計畫配合編列經費新臺幣5,168萬元，擬以墊付款方式辦理，敬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9案－農業局：有關農業部核定本府115年度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計畫「家禽產業結構調整計畫」補助經費，其中新臺幣113萬4,500元未編列，擬請准予以先行墊付款執行案，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第10案－交通局：為本府115年度獲內政部核定補助「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共16案，總經費計新臺幣5億1,854萬元前提下，中央補助4億3,557萬1,000元，本府自籌8,296萬9,000元，辦理墊付事宜，提請審議。

決議：通過，送請市議會審議。

肆、臨時動議

文化局王局長、觀光局高局長及旗津區公所張區長報告：

暑假期間本市熱門景點人潮與去年同期比較、活動規劃及旗津水域安全管理情形說明。

主席裁示：

請觀光局加強壽山動物園暑期活動及園區設施宣傳推廣，善用社群媒體及網紅等多元管道擴大宣傳效益，並強化旗津水域安全管理及救生措施，確保遊客安全。

散 會：上午9時40分。